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於任何司法權區不擬並不構成本公司之證券之購買或認購要約或購買或認購邀請或者任何投票或批准之招攬(或前述要約、邀請或招攬之一部分)，亦不得在違反適用法律法例之情況下於任何司法權區進行本公司之證券之任何出售、發行或轉讓。

凡有關發放、發佈或分發會構成違反任何司法權區之適用法律法規，不得於、向或從該司法權區發放、發佈或分發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



## Holly Futures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olly Futures的名義開展業務)  
(「本公司」)  
(股份代號：3678)

###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註釋6之豁免作出之公告、 於控股股東層面的潛在重組及要約期截止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規則3.7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9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擬議集團內重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蘇豪控股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註釋6(a)(i)向執行人員申請豁免其就本公司股份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的責任，而有關責任原應因完成擬議集團內重組而產生(「豁免申請」)。本公司獲蘇豪控股告知，執行人員就豁免申請已於2024年5月17日授出豁免。

就《收購守則》而言，要約期間已於本公告日期(即2024年5月21日)結束。

## **擬議集團內重組**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擬議集團內重組，鍾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將以零對價轉讓予蘇豪控股。

鍾山由江蘇省政府最終控制，且自1985年註冊成立起，其股份一直由其股東代江蘇省政府以信託方式持有。鑑於(i)鍾山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ii)本公司股權僅披露至江蘇省國資委層面；及(iii)由於鍾山持有的本公司股權不超過本公司股權的5%，鍾山無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披露權益，其與江蘇省政府的關係或信託安排並未於本公司的公開文件中披露。由於江蘇省政府將於擬議集團內重組完成後仍將控制本公司，因此於擬議集團內重組完成前後，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權維持不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就擬議集團內重組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概無保證擬議集團內重組將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自身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代行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儲開榮先生

中國南京  
2024年5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儲開榮先生；非執行董事薛炳海先生及姜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春先生、盧華威先生及張洪發先生。

董事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中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